

桃園市平鎮區復旦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上學期課後照顧班說明

一、開設班級數：1班，報名超過25個學生名額時，依「桃園市國民小學兒童課後照顧服務實施要點」規定具備低收入戶（須持有區公所開立的低收入戶證明）、身心障礙（須持有身心障礙手冊）及原住民資格（戶口名簿有註記）學生優先錄取，剩餘名額由校方於6月27日(星期五)統一進行抽籤。

2. 錄取名單：抽籤後於學校首頁公布課後照顧班錄取名單，如有放棄之情形，由備取生遞補(教務處電話通知)。

3. 上課時間：9月1日（一）～學期上課日最後一天，每天放學後至18:00。

4. 收費：每生每小時收費新臺幣25元，由參加學生家長負擔，並採全程收費方式，學生請假不得申請退費。當月中途加入，依上課時數收費；中途退出，剩餘日數不予退費。轉學生轉出、轉入當月可按日計算，並於開學後製單繳費。

5. 課後照顧班活動內容：以生活照顧、團康與體能活動及指導作業為原則。

6. 退班：(一)學生有不遵守課堂教師指導，破壞課堂教室秩序之規定或(二)家長無法於 18:10 到校接回學生。若有以上的行為，本校將書面通知提醒，如經三次提醒仍未改善，本校得拒絕學生繼續參加課後照顧班，並依比例退還費用。